

目前國內
即將開放第三代
行動通信(3G)，
未來台灣將邁入
衛星通信的時代。
2002年
我國電信服務業
因加入WTO
而將面臨更多元、
更開放的競爭和
挑戰，
而電信自由化
將是健全國內
電信事業經營體質
的不二法門…

服務業衝擊之4

兩岸入世 對我國電信服務業 之影響與因應對策

莊朝榮

民國85年立法院通過「電信三法」，決定我國電信事業必須打破獨占的局面。市場上對於低階電信、行動通信、固定網路、衛星電信等的陸續開放民營，可能創造的極大商機，業界莫不寄予高度的期待。果不其然，傳呼服務曾叱吒風雲一時，待行動電話服務興起，挾其便利性的優勢取而代之，成為當前廣為使用的商品。目前政府即將開放第三代行動通信(3G)，也就是在不久的未來將邁入衛星通信的時代。今年我國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緊接著而來的是電信服務業將面臨更多元、更加開放的競爭和挑戰。

入世對我國電信服務業之

影響

為配合台灣在今年初加入WTO，同時落實經發會「加速電信寬頻網路建設」的共同意見，因應電信業者佈建電信管線基礎設施的迫切需要，以及擴大吸引外國人投資國內電信事業，刺激我國電信事業蓬勃發展。行政院在去年底提出電信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包括固網、大哥大等第一類電信事業的外資持股比例上限，由現行20%提高為49%，並不再堅持半數以上的董、監事須有本國國籍。同時在兩岸入世前夕，行政院宣佈鬆綁戒急用忍，在電信事業部分，從禁止類轉列為一般類，在2,000萬美元以下為簡易審查，以上則須專案審查，開放赴中

國投資類別分為有線通信、無線通信及衛星通信三類。在我國電信服務業投資環境日益自由化的趨勢下，究竟會吸引多少外國人來台投資？又會吸引多少我國業者投資中國電信服務業？對於未來兩岸電信服務業的發展影響深遠。

我國電信業務目前已全面開放，加入WTO後正可引進公平競爭機制及國外先進電信業者的經營管理及電信科技，以提供創新的加值服務，並透過產業關聯來促進整體經濟的發展。

為因應兩岸入世對電信事業之影響，根據報載交通部完成的「因應我國加入WTO交通部相關因應事項與對策」報告表示，由於我國電信業務已全面開放，加入WTO後對我國電信服務業立即性衝擊不大，反而可藉由電信市場開放，引進公平競爭機制及國外先進電信業者的經營管理及電信科技，有助於提供創新的加值服務，並透過產業關聯來促進整體經濟的發展。

其次，交通部也表示，入世後我國將成為多邊貿易體系的一員，可享有多邊承諾的利益，並可參與多邊貿易談判，避免遭受他國單獨對我國實行不利的措施，同時我國業者也可因此增加國際電信業務經營空間，以美國市場為例，我國入世後各民營業者申請美國執照經營台美電信間的國際電信業務可以簡式方式辦理，手續更為簡便。

然而開放赴中國投資電信服務業，根據交通部報告指出，對我國電信市場發展有兩項不利影響。其一，中國是亞洲通訊網路最具潛力與腹地的市場，若開放我國電信業者赴中國投資電信服務市場，由於電信基礎建設所需資金規模龐大，恐會對國內投資造成排擠效應。其二，依我國對WTO承諾，中國人士將可參與我國電信市場的經營，中國當局因此得對我國電信事業及通訊網路有進行監控之虞，如陸資視同為外資，而未做例外規範，則我國基於國家安全所做的限制，將面臨巨大衝擊。

交通部對於開放兩岸相互

投資電信服務業的評估，或許過於悲觀，因為基於電信事業的特質，兩岸對於投資電信服務業均採許可制，似乎不輕易再增加開放經營申請，在面對外國大型電信企業跨國投資並取得經營權的競爭壓力下，兩岸不僅限制外資持股比例最高不得超過49%，在中國方面則採取逐年放寬外資持股比例的做法，外國大型電信企業要大舉跨足取得兩岸電信事業的經營權，不若投資一般製造業那樣容易。何況國內行動通訊市場趨近飽和，固網市場的獲利前景有限，3G無線通訊市場尚未成熟，外國大型電信企業是否要大規模投資國內電信事業，可能性不大。此外，中國電信市場雖極具發展潛力，但中國電信事業均屬國有企業，又採取與國有企業合資的投資模式，是否能吸引外資包括台資的資金進入中國，恐怕還要等待中國電信事業推動民營化的成效展現之後，再做評估不遲。

入世對中國電信服務業之影響